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华数科”或“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票及后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宏华数科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8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0.28 元，共计募集资金 57,532.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188.6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3,343.3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003.3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0,339.9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66 号）。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30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采用竞价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944,44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4.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99,999.99 万元，坐扣承销和

保荐费用 775.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99,224.9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印花税、材料制作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431.5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8,793.4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7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7 月 5 日	2023 年 1 月 16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7,532.00	99,999.9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192.01	1,206.56
二、募集资金净额	50,339.99	98,793.4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9,833.08	64,732.71
本年度使用金额	693.75	17,509.78
暂时补流金额	-	-
永久补流金额	-	16,326.15
现金管理金额	-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53	1.5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87.48	2,217.90
其他-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453.76	841.75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52.87	3,282.92

注：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包含项目投入 46,736.7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96.29 万元，总计 49,833.0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

(2025) 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一)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省府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2022年5月31日,公司、杭州宏华软件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已分别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杭州宏华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587077	539.63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366279874871	57.55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301040160018055981	55.69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省府	8110801011902245273	-	已经销户[注]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公司	路支行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571902018910506	-	已经销户[注]
合计			652.87	-

注：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省府路支行开立专户系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因营运资金已补充完毕，故已于2022年销户。

(二)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2023年1月19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月1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杭州宏华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372782202562	128.52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387082203626	44.91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301041060000549299	3,109.49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45801040010660	-	已经销户[注]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6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公司	杭州滨江支行			
合计			3,282.92	-

注：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开立专户系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因营运资金已补充完毕，故已于 2023 年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的补充营运资金 15,339.99 万元以及投入工业数码喷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万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整体竞争力。

（二）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24 年 12 月 4 日，公司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项目的厂房建设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持续对该项目的设备选型与安装调试等工作进行统筹推进，受项目少数设备境外采购流程时间长、部分供应商设备供应及安装调试延期等多重因素影响，设备交付较原预计时间有所延后。因此，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同时本着控制风险、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中的补充营运资金 30,000.00 万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整体竞争力。

（三）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7 月 5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2,00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与耗材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30,000.00	20.56	20.56	2025 年 09 月 16 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6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	68,793.43	2,848.38	2,848.3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2 月 8 日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6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2,000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2025年2月8日	2026年2月7日	2025年2月26日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月1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利息金额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5/9/3	2025/9/30	2025/9/30	21.08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1,000.00	2025/8/4	2025/8/31	2025/8/31	31.07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4,500.00	2025/7/2	2025/7/30	2025/7/30	37.59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4,500.00	2025/6/3	2025/6/30	2025/6/30	34.43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6,500.00	2025/5/6	2025/5/31	2025/5/31	38.12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9,000.00	2025/4/7	2025/4/28	2025/4/28	32.54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9,000.00	2025/3/3	2025/3/30	2025/3/30	40.76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2/19	2025/2/28	2025/2/28	2.34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4,500.00	2025/2/5	2025/2/28	2025/2/28	18.27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2/5	2025/2/28	2025/2/28	9.58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17	2025/1/31	2025/1/31	5.83

有限公司	支行	存款产品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3	2025/1/15	2025/1/15	4.73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3	2025/1/15	2025/1/15	4.73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1/3	2025/1/24	2025/1/24	22.44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27	2025/2/17	2025/2/17	1.87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2,00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与耗材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建设完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完成了竣工验收工作，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3,096.28 万元。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七届九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业数码喷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3,096.2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96.29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一方面系公司对现有厂房、建筑物进行合理利用，对现有的研发实验室进行了改造扩建，优化了现有产业资源，原投资计划中的建筑工程费得以大幅减少；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当前研发基础设施水平、研发技术优势及行业经验，不断研究探索，通过改进检测工艺，对部分使用自有资金购置的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对设备采购规划进行了优化，充分整合现有设备资源，致使设备购置费用低于原投资计划。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 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建设完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完成了竣工验收

工作，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16,326.14 万元。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八届董事会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6,326.1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326.15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一方面系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采取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以及调整生产组织方式等措施，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省了部分设备采购费用以及生产人员成本投入费用，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形成了资金节余。同时，设备以及基建材料价格有所下降，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相关设备的采购成本及基建成本相比初期预算存在一定比例的下降；在采购过程中，公司适时调整设备采购的投入进度，不断优化设备选型，进一步节省了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结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8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使用期限到期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5 年 2 月 26 日，公司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十八次监事会会议和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在未经董事会授权

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追认。

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第八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规定，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50 号。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高度重视上述问题，已认真吸取教训并引以为戒，并进一步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监管机制，增设募集资金使用专项审批机制，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信息披露质量，避免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宏华数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9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宏华数科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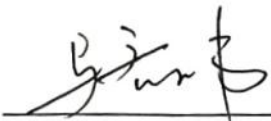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除 2025 年 2 月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期未及时审议事项外，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9 号)等有关法

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公司已对现金管理超期事项补充审议，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马齐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旭亮

赵旭亮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7 月 5 日								
募集资金总额					50,33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3.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430.54[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0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与耗材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	收益型	否	50,500.00	30,000.00	30,000.00	630.03	29,975.99	-24.01	99.92	2023 年 7 月	15,303.44	是	否

工业数码喷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非收益型	否	6,170.00	5,000.00	5,000.00	63.72	1,995.31	-3,004.69	39.91	2023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非收益型	否	35,000.00	15,339.99	15,339.99	-	15,459.24	119.25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91,670.00	50,339.99	50,339.99	693.75	47,430.54	-2,909.4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8月27日，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和六届六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768.2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置换明细如下：（1）年产2,000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与耗材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先期投入8,119.46万元；（2）预先支付发行费用648.8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2023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2,00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与耗材智能化工厂建设项目”建设完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完成了竣工验收工作,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0 元。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七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七届九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业数码喷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3,096.28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96.29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一方面系公司对现有厂房、建筑物进行合理利用,对现有的研发实验室进行了改造扩建,优化了现有产业资源,原投资计划中的建筑工程费得以大幅减少;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当前研发基础设施水平、研发技术优势及行业经验,不断探索,通过改进检测工艺,对部分使用自有资金购置的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对设备采购规划进行了优化,充分整合现有设备资源,致使设备购置费用低于原投资计划。</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结项。</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1)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含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2025 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0.5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以募集资金累计等额置换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3,034.52 万元;</p> <p>(2)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工业数码喷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地点。</p>

注 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包括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96.29 万元。

注 2: 补充营运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附件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募集资金总额					98,793.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09.7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242.49[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520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	收益型	否	68,793.43	68,793.43	68,793.43	17,509.78	51,932.52	-16,860.91	75.49	2025年9月	7,886.23	是	否
补充营运资金	非收益型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30,309.97	309.97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98,793.43	98,793.43	98,793.43	17,509.78	82,242.49	-16,550.9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2月8日，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484.4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置换明细如下：（1）年产3,520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先期投入11,379.30万元；（2）预先支付发行费用105.1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5年2月26日，公司七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及七届监事会十八次会议和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2025年2月8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授权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在未经董事会授权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追认。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2025 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建设完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完成了竣工验收工作，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结项，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16,326.14 元。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八届董事会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16,326.1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326.15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一方面系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采取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以及调整生产组织方式等措施，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省了部分设备采购费用以及生产人员成本投入费用，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形成了资金节余。同时，设备以及基建材料价格有所下降，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相关设备的采购成本及基建成本相比初期预算存在一定比例的下降；在采购过程中，公司适时调整设备采购的投入进度，不断优化设备选型，进一步节省了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结项。</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含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2025 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848.3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以募集资金累计等额置换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8,178.58 万元。</p> <p>(2)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七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8,793.43 万元向子公司杭州宏华软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3,520 套工业数码喷印设备智能化生产线”。</p>

注 1：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包括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326.15 万元。

注 2：补充营运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